



江苏师范大学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作者： 时间：2020-12-22 浏览： 20921

江苏师范大学始建于1952年，是江苏省人民政府与教育部共建高校，江苏省高水平建设大学。1979年开始招收硕士研究生，1981年成为全国首批硕士学位授予单位，2012年获批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人才培养项目，2013年开始招收博士研究生。

2021年我校继续依托服务国家甘薯产业技术体系特殊需求人才培养项目招收博士研究生。

一、招生方式

根据教育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教研〔2013〕1号）和我校《关于全面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的意见》（苏师大发〔2014〕45号）文件精神，我校2021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实行“申请—考核制”。

二、招生专业及研究方向

服务国家甘薯产业技术体系特殊需求博士人才培养项目经国务院学位办批准设立。

项目实施目标是：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掌握扎实的现代生物学理论基础和系统深入的甘薯产业技术体系专业知识，具有创新的科学思维和独立承担甘薯生物学专业领域内的课题研究并取得创新性成果的能力，能够满足在甘薯产业技术体系国家特殊需求领域从事科学研究、产品开发和技术推广工作需要的高级专门人才。

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及研究方向见下表：

江苏师范大学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及研究方向

招生专业	研究方向	拟招生数(见备注1)	拟招生导师 (见备注2)
071000 生物学	01甘薯育种及其遗传学基础	25	李宗芸 韩永华 伍少远 李强 曹清河 蒋继宏 彭学 李荣鹏 张春雷 开雷 李少钦 刘缠民 田俊 张立明 汪海
	02甘薯产品开发生物技术		
	03甘薯栽培生物学		

备注：1. 2021年实际招生计划以上级批准文件为准；2. 拟招生导师暂不区分研究方向。

三、申请条件

(一) 身体健康，品行端正，遵守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

(二) 考生的学位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已获硕士学位人员;
2. 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在入学前获得硕士学位证书和毕业证书);
3. 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人员, 报考者须获得学士学位6年或6年以上(从获得学士学位到博士生入学之日), 并具有下列条件之一:

(1) 有较好学术成就, 已取得本学科或相近学科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2) 近五年在核心刊物(参照北大版《中文核心期刊目录总览》)以第一作者发表3篇与报考学科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 或SCI期刊论文1篇, 或以第一、第二著者出版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学术专著(限专著, 且本人撰写部分不少于15万字);

(3) 在报考专业领域以第一、第二署名身份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成果奖, 并具有获奖证书。

(三) 英语水平须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1. CET-4 \geq 500或CET-6 \geq 425;
2. IELTS \geq 5.5或TOEFL \geq 85或PETS5合格(笔试总分55分(含)以上, 其中听力部分18分(含)以上, 口试总分3分(含)以上);
3. 以第一作者身份在英文国际期刊上发表过专业学术论文;
4. 近十年内曾在英语国家或地区有一年及以上学习与研究经历;
5. 英语专业本科或研究生毕业。

(四) 非学历教育的专业学位人员或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必须在报名截止前获硕士学位, 否则按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四、申请材料

(一)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从报名网站下载);

- (二) 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 (三) 大学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及大学期间学业成绩单（须教务部门盖章）；
- (四)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生暂缓）及硕士研究生期间学业成绩单（须研究生主管部门盖章）；
- (五)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应届生提交论文主要结果和详细摘要）；
- (六) 有关科研成果、专利、发表论文等的复印件；
- (七)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
- (八) 两份与报考学科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签字出具的推荐信；
- (九) 根据招生目录上拟报考导师的研究方向，撰写一份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2000字左右）；
- (十) 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半年内体检证明；
- (十一) 同等学力者还须提供职称复印件；
- (十二) 江苏师范大学在职人员另须提供我校人事处开具的同意报考证明；
- (十三) 其它能证明个人能力和业绩的材料。

五、网上报名

(一) 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以下简称“研招网”），按照网站的提示和要求如实填写本人报考信息，完成网上报名，报名时间：2020年12月21日—2021年4月10日，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

(二) 2021年4月10—15日网上审核，审核通过的考生于2021年4月25日前向江苏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交申请材料，申请材料（本简章第二项中所列全部材料）由考生自行装订成册，并将《江苏师范大学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审查表》（见附件）放在首页。

六、初审

(一) 研究生院对考生材料进行形式审查, 并填写《江苏师范大学2021年博士研究生网上报名审查表》, 材料齐全且符合要求者视为报名合格的考生;

(二) 生命科学学院召开导师组会议, 根据报名材料对报名合格考生进行初审, 每位导师均对考生打分, 初审最终成绩为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分。根据初审成绩排序, 按照2:1比例决定进入复试的考生人选。

七、复试

复试采取面试方式, 面试内容包含专业综合知识与技能、专业英语(含口语、听力)、综合素质(学术潜质、创新能力、心理素质、逻辑思维、语言表达等)。生命科学学院组织导师组参加面试, 面试须全程录音、录像。每位导师均对考生打分, 面试最终成绩为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分。根据复试面试成绩排序, 按照1.2:1比例决定进入录取程序的考生人选。

八、录取

(一) 导师组结合招生名额分配方案, 综合讨论拟录取人选, 报研究生院复核;

(二) 研究生院会同校纪委(监督检查处)、招生学院审核复试过程和拟录取结果, 形成审核意见;

(三) 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听取研究生院审核意见, 审定录取名单并予以公布。

九、监督机制

学校纪委(监督检查处)负责“申请—考核制”实施全程监督, 确保招生选拔工作做到公平、公正、公开。

十、其他说明


(一) 如发现考生申请材料有舞弊造假行为, 即取消其申请、初审、复试或入学资格;

(二) 招生导师如有违反招生纪律者, 按学校有关规定处理, 并核减直至取消其当年及下年度招生名额。

十一、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江苏省徐州市铜山新区上海路101号钟楼2#204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 221116。

联系人: 闵老师; 电子邮箱: yzb@jsnu.edu.cn; 联系电话: 0516-83500192。

附件： 江苏师范大学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审查表.pdf

江苏师范大学研究生院

2020年12月21日